

证券代码：830917

证券简称：网波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监事会以现场召开的方式进行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汤文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监事长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6,884,479.53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内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回避表决情况

监事汤文辉、时召伟、黄玉红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参与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监事汤文辉、时召伟、黄玉红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特制定本管理办法。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回避表决情况

监事汤文辉、时召伟、黄玉红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